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蔡有垣  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  
傳真：(08)732-0185  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541715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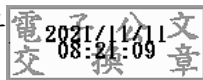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領域國中輔導小組辦理國中  
數學教師「提升教師數學素養工作坊實施計畫」報名一  
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11月1日屏府教學字第110526293200號函續辦。
- 二、參與教師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各場次課程代碼如下：
  - (一)108課綱九上第二次段考素養教材教法共備：3236304。
  - (二)108課綱九上第三次段考素養教材教法共備：3236313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